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3006)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工業東四路二十三號
電 話：(03)578-197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8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48
	(八) 質押之資產	4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	其他	49 ~ 5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研發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729 號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068,415 仟元及新台幣 98,771 仟元。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過時陳舊存貨，於執行評價時其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涉及人工判斷且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估列入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列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據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檢驗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攸關資訊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抽查核對用以決定呆滯、過時陳舊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所參酌之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料，並與呆滯、過時陳舊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比較，進而評估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6 日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19,155 21	\$	1,817,377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68,548 1		150,841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136,704 1		140,90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3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505,780 12		1,160,173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94,611 1		79,745 1
130X	存貨	六(五)		5,969,644 46		4,968,524 48
1410	預付款項			23,477 -		21,86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183 -		6,60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623,102 82</u>		<u>8,346,065 8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418 -		25,38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291,337 10		1,225,036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776,013 6		695,067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2,090 -		72,79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7,701 -		18,671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十一)		111,688 1		81,17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3,813 -		4,17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77,055 1		10,35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82,115 18</u>		<u>2,132,668 20</u>
1XXX	資產總計		\$	<u>13,005,217 100</u>	\$	<u>10,478,733 100</u>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1,340,000	10	\$ 270,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49,756	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5,336	-	3,949	-
2150	應付票據		2,115	-	1,890	-
2170	應付帳款		2,281,658	18	2,134,680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688,630	5	450,87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7,677	1	39,96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6,368	-	6,69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250	-	4,32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630,790</u>	<u>35</u>	<u>2,912,373</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6,495	-	15,08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2,442	-	4,73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6,561	1	66,54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14,886	-	18,54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0,384</u>	<u>1</u>	<u>104,900</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4,741,174</u>	<u>36</u>	<u>3,017,273</u>	<u>2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2,857,589	22	2,857,589	2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09,677	1	104,30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409,039	11	1,359,235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524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019,327	31	3,286,176	3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536	-	8,524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45,649)	(1)	(137,321)	(1)
3XXX	權益總計		<u>8,264,043</u>	<u>64</u>	<u>7,461,460</u>	<u>71</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u>\$ 13,005,217</u>	<u>100</u>	<u>\$ 10,478,73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二)	\$	15,252,723	100	\$	11,964,7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二十五)及七(二)	(	12,675,087)	(83)	(	10,219,721)	(85)
5900 營業毛利			2,577,636	17		1,745,049	1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577,636	17		1,745,049	15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七(二)	(	273,154)	(2)	(	200,427)	(2)
6200 管理費用		(	276,844)	(2)	(	228,75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七(二)	(	935,087)	(6)	(	726,96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582	-		10,00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476,503)	(10)	(	1,166,150)	(10)
6900 營業利益			1,101,133	7		578,89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7,540	-		27,979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二)		64,940	-		50,7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	35,218)	-	(	55,19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	11,308)	-	(	8,71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06,002	1	(	30,25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1,956	1	(	15,466)	-
7900 稅前淨利			1,243,089	8		563,433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	166,663)	(1)	(	66,028)	(1)
8200 本期淨利		\$	1,076,426	7	\$	497,405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812	-	\$	6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7,030	-	(	4,26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030	-	(	4,26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4,872	-	(	7,88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91,298	7	\$	489,517	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85	\$		1.7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83	\$		1.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因外回生無，今歸一人也。吳茶財題個本為誌院未報務財財題個附後

會計主管：朱桂霞

$$\frac{2}{11}$$

董事長：陳興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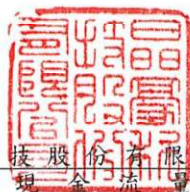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43,089	\$ 563,4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九) (二十四)	306,407	392,093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111,401	84,22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	8,582)	10,0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 (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二) (	17,707)	19,14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1,308	8,71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	17,540) (	27,979)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	3,473) (	11,498)
減損損失	六(十)(十一) (二十二)	25,352	12,0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 額	(	106,002)	30,257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二) (	9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915
應收票據		34 (	34)
應收帳款	(	337,025) (	110,776)
其他應收款	(	15,468) (	6,889)
存貨	(	1,001,120)	796,007
預付款項	(	1,614)	52,706
其他流動資產	(	2,550) (	3,8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25	90
應付帳款		146,978	283,737
合約負債-流動		1,387	1,509
其他應付款	148,355 (	53,299)	
其他流動負債		4,925	5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6	3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88,675	2,081,478
收取之利息		18,142	27,053
支付之利息	(	10,093) (	7,388)
支付之所得稅	(	50,874) (	151,5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5,850	1,949,621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157)	(\$ 140,906)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359	-
子公司清算解散退股款	19,408	42,78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291,692)	(268,04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2,673)	52,99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167,264)	(44,83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6)	340
收取之股利	27,760	32,5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0,315)	(325,13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八) 1,070,000	(10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六(二十八) 150,476	(99,93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5,320)	(7,95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3,236)	11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285,759)	(428,638)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六(十七) 82	39
支付股東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六(十七) -	(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26,243	(636,4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01,778	988,0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817,377	829,3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719,155	\$ 1,817,3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5 月於中華民國創立，並於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動、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Flash memory、類比積體電路、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5 日與集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合併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之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

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 20 年
機器設備	3 ～ 8 年
試驗設備	3 ～ 8 年
其 他	3 ～ 1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
於租賃開始日，本公司評估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或購買標的資產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

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1. 專利及專門技術、客戶關係

單獨取得之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得之專利及專門技術、客戶關係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負債準備

主係為除役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其他權益。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發生稅率變動時，本公司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七)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

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提供積體電路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商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商品被交付予客戶後，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時。當商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即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該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交易條件皆已滿足時，該商品交付即屬發生。
2. 本公司接受客戶之銷售訂單，銷貨收入依合約價格認列，並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由於客戶之付款期間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客戶時認列，且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該合約價款具有無條件權利，僅須依時間經過即可對客戶收取相應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因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及涉及人工判斷，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969,64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5	\$ 1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79,139	343,791
定期存款	1,839,901	1,473,471
	<u>\$ 2,719,155</u>	<u>\$ 1,817,37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用途受限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6	\$ 286
興櫃公司股票	115,673	115,673
受益憑證	45,465	45,465
公司債	31,226	31,226
小計	192,650	192,650
評價調整	(24,102)	(41,809)
合計	<u>\$ 168,548</u>	<u>\$ 150,841</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9,300	(\$ 24,397)
債務工具	2,991	2,750
受益憑證	5,416	2,502
合計	<u>\$ 17,707</u>	<u>(\$ 19,145)</u>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3.(2)。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9,650	\$ 29,650
評價調整	2,768	(4,262)
	<u>\$ 32,418</u>	<u>\$ 25,388</u>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2,418 及\$25,388。

(四) 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1,510,520	\$ 1,174,227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3	241
	1,511,493	1,174,468
減：備抵損失	(5,713)	(14,295)
	<u>\$ 1,505,780</u>	<u>\$ 1,160,173</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505,780	\$ 1,159,935
已逾期-30天內	-	238
已逾期-31-90天	-	-
已逾期-91-180天	-	-
已逾期181天以上	5,713	14,295
	<u>\$ 1,511,493</u>	<u>\$ 1,174,46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礎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505,780 及\$1,160,173。

3. 本公司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及公允價值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保證函	\$ 33,044	\$ 43,494
質押定存單	4,272	7,50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5,526	8,794
信用狀	760,162	546,672
公司本票/支票	555,221	366,621
	<u>\$ 1,358,225</u>	<u>\$ 973,081</u>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059,404。

6. 本公司無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8,104	(\$ 10,726)	\$ 127,378
在製品	4,724,546	(20,266)	4,704,280
製成品	1,199,284	(67,779)	1,131,505
在途存貨	6,481	-	6,481
	<u>\$ 6,068,415</u>	<u>(\$ 98,771)</u>	<u>\$ 5,969,644</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6,518	(\$ 9,794)	\$ 146,724
在製品	4,013,286	(70,663)	3,942,623
製成品	963,140	(88,305)	874,835
在途存貨	4,342	-	4,342
	<u>\$ 5,137,286</u>	<u>(\$ 168,762)</u>	<u>\$ 4,968,524</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745,078	\$ 10,305,31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69,991)	(85,589)
	<u>\$ 12,675,087</u>	<u>\$ 10,219,721</u>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前期已提列跌價損失準備之存貨已出售，故產生回升利益。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 24,236	\$ 30,179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1,029	394,670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620,500	627,721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	26,627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983	147,009
Eon Silicon Solution Inc. USA	(1,411)	(1,170)
	<u>\$ 1,291,337</u>	<u>\$ 1,225,036</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9,023	\$ 635,941	\$ 429,694	\$ 250,644	\$ 1,228,482	\$ 2,553,7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4,888)	(352,538)	(148,491)	(992,800)	(1,858,717)
	<u>\$ 9,023</u>	<u>\$ 271,053</u>	<u>\$ 77,156</u>	<u>\$ 102,153</u>	<u>\$ 235,682</u>	<u>\$ 695,067</u>
109年						
1月1日	\$ 9,023	\$ 271,053	\$ 77,156	\$ 102,153	\$ 235,682	\$ 695,067
增添	-	505	85,605	38,091	252,195	376,396
移轉(註)	-	-	2,719	1,455	-	4,174
折舊費用	-	(34,055)	(22,509)	(22,333)	(220,727)	(299,624)
12月31日	<u>\$ 9,023</u>	<u>\$ 237,503</u>	<u>\$ 142,971</u>	<u>\$ 119,366</u>	<u>\$ 267,150</u>	<u>\$ 776,013</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9,023	\$ 636,446	\$ 518,018	\$ 284,731	\$ 1,480,677	\$ 2,928,8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98,943)	(375,047)	(165,365)	(1,213,527)	(2,152,882)
	<u>\$ 9,023</u>	<u>\$ 237,503</u>	<u>\$ 142,971</u>	<u>\$ 119,366</u>	<u>\$ 267,150</u>	<u>\$ 776,013</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9,023	\$ 615,250	\$ 393,787	\$ 181,379	\$ 1,069,371	\$ 2,268,8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332,185)</u>	<u>(313,872)</u>	<u>(128,711)</u>	<u>(701,219)</u>	<u>(1,475,987)</u>
	<u>\$ 9,023</u>	<u>\$ 283,065</u>	<u>\$ 79,915</u>	<u>\$ 52,668</u>	<u>\$ 368,152</u>	<u>\$ 792,823</u>
108年						
1月1日	\$ 9,023	\$ 283,065	\$ 79,915	\$ 52,668	\$ 368,152	\$ 792,823
增添	-	5,496	35,908	10,059	159,111	210,574
重分類(註)	-	15,195	-	59,205	-	74,400
折舊費用	<u>-</u>	<u>(32,703)</u>	<u>(38,667)</u>	<u>(19,779)</u>	<u>(291,581)</u>	<u>(382,730)</u>
12月31日	<u>\$ 9,023</u>	<u>\$ 271,053</u>	<u>\$ 77,156</u>	<u>\$ 102,153</u>	<u>\$ 235,682</u>	<u>\$ 695,067</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9,023	\$ 635,941	\$ 429,694	\$ 250,644	\$ 1,228,482	\$ 2,553,7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364,888)</u>	<u>(352,538)</u>	<u>(148,491)</u>	<u>(992,800)</u>	<u>(1,858,717)</u>
	<u>\$ 9,023</u>	<u>\$ 271,053</u>	<u>\$ 77,156</u>	<u>\$ 102,153</u>	<u>\$ 235,682</u>	<u>\$ 695,067</u>

註：係由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公務車及影印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承租之公務車因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而歸類為短期租賃合約。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62,221	\$ 65,641
房屋及建築	6,496	5,701
公務車	3,083	470
影印機	290	986
	<u>\$ 72,090</u>	<u>\$ 72,798</u>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420	\$ 3,420
房屋及建築	986	2,545
公務車	711	1,732
影印機	696	696
	<u>\$ 5,813</u>	<u>\$ 8,393</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0,410 及\$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046</u>	<u>\$ 1,075</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436</u>	<u>\$ 1,232</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802 及\$10,263。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109年1月1日		
成本	\$	20,3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98)
	\$	<u>18,671</u>
<u>109年</u>		
1月1日	\$	18,671
折舊費用	(	970)
12月31日	\$	<u>17,701</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20,3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68)
	\$	<u>17,701</u>
	<u>房屋及建築</u>	
108年1月1日		
成本	\$	20,3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28)
	\$	<u>19,641</u>
<u>108年</u>		
1月1日	\$	19,641
折舊費用	(	970)
12月31日	\$	<u>18,671</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20,3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98)
	\$	<u>18,671</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u>2,470</u>	\$ <u>2,436</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 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u>970</u>	\$ <u>970</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0,516 及\$10,538，係公司依採用收益法評估之結果，主要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淨收益資本比率(註)	13.29%	13.86%

註：係使用發行人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計算。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本公司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 無形資產

	專利及 專門技術	客戶關係	商譽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34,478	\$ 11,000	\$ 80,758	\$ 367,844	\$ 494,080
累計攤銷及減損	(25,556)	(11,000)	(37,104)	(339,243)	(412,903)
	<u>\$ 8,922</u>	<u>\$ -</u>	<u>\$ 43,654</u>	<u>\$ 28,601</u>	<u>\$ 81,177</u>
109年					
1月1日	\$ 8,922	\$ -	\$ 43,654	\$ 28,601	\$ 81,177
增添	-	-	-	167,264	167,264
攤銷費用	(5,098)	-	-	(106,303)	(111,401)
減損損失	-	-	(25,352)	-	(25,352)
12月31日	<u>\$ 3,824</u>	<u>\$ -</u>	<u>\$ 18,302</u>	<u>\$ 89,562</u>	<u>\$ 111,688</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34,478	\$ 11,000	\$ 80,758	\$ 535,108	\$ 661,344
累計攤銷及減損	(30,654)	(11,000)	(62,456)	(445,546)	(549,656)
	<u>\$ 3,824</u>	<u>\$ -</u>	<u>\$ 18,302</u>	<u>\$ 89,562</u>	<u>\$ 111,688</u>

	專利及 專門技術	客戶關係	商譽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34,478	\$ 11,000	\$ 80,758	\$ 323,012	\$ 449,24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6,596)	(9,473)	(25,047)	(265,504)	(316,620)
	<u>\$ 17,882</u>	<u>\$ 1,527</u>	<u>\$ 55,711</u>	<u>\$ 57,508</u>	<u>\$ 132,628</u>
108年					
1月1日	\$ 17,882	\$ 1,527	\$ 55,711	\$ 57,508	\$ 132,628
增添	-	-	-	44,832	44,832
攤銷費用	(8,960)	(1,527)	-	(73,739)	(84,226)
減損損失	-	-	(12,057)	-	(12,057)
12月31日	<u>\$ 8,922</u>	<u>\$ -</u>	<u>\$ 43,654</u>	<u>\$ 28,601</u>	<u>\$ 81,177</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34,478	\$ 11,000	\$ 80,758	\$ 367,844	\$ 494,080
累計攤銷及減損	(25,556)	(11,000)	(37,104)	(339,243)	(412,903)
	<u>\$ 8,922</u>	<u>\$ -</u>	<u>\$ 43,654</u>	<u>\$ 28,601</u>	<u>\$ 81,177</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5,098	\$ 8,404
推銷費用	21	1,528
管理費用	909	711
研究發展費用	105,373	73,583
	<u>\$ 111,401</u>	<u>\$ 84,226</u>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3.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4. 本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進行評估，而使用價值採用經管理階層核准之未來五年度現金流量預測為估計基礎，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相關折現率分別為 13.29%及 13.86%。本公司用以計算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係估計未來營收成長率、毛利率及營業費用率之歷史資訊及參酌未來產業經濟趨勢而得。

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較商譽帳面價值為低，故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25,352 及\$12,057。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340,000	0.75%~1.05%	無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70,000	0.98%~1.00%	無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8,122 及 \$5,340。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6,625	\$ 288,090
應付設備款	146,904	58,02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9,349	35,964
其他	85,752	68,794
	<u>\$ 688,630</u>	<u>\$ 450,874</u>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033	\$ 12,73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63)	(2,409)
	11,370	10,330
本期未調整數	(850)	(21)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10,520</u>	<u>\$ 10,30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12,739)	\$ 2,409	(\$ 10,330)
當期服務成本	(314)	-	(314)
利息(費用)收入	(88)	18	(70)
	(13,141)	2,427	(10,71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80	80
財務假設變動	(524)	-	(524)
經驗調整	(368)	-	(368)
	(892)	80	(812)
提撥退休基金	-	156	156
本期未調整數	-	-	850
12月31日餘額	(\$ 14,033)	\$ 2,663	(\$ 10,52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11,614)	\$ 2,164	(\$ 9,450)
當期服務成本	(299)	-	(299)
利息(費用)收入	(116)	21	(95)
	(12,029)	2,185	(9,84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4	74
財務假設變動	(385)	-	(385)
經驗調整	(325)	-	(325)
	(710)	74	(636)
提撥退休基金	-	150	150
本期未調整數	-	-	21
12月31日餘額	(\$ 12,739)	\$ 2,409	(\$ 10,309)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30%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按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330)	\$ 341	\$ 296	(\$ 289)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322)	\$ 332	\$ 292	(\$ 28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8。

(7)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47
1-2年		145
2-5年		3,201
5年以上		6,458
	\$	9,951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121 及\$28,097。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繼受宜揚99年度員工 認股計畫	99.8.10、 99.10.15及 100.1.13	4,000仟股(註2)	10年	註1
繼受宜揚102年度員工 認股計畫	102.8.19	7,500仟股(註2)	10年	註1

註 1： 屆滿二年、三年及四年之服務可取得受領新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50%、75%及 100%。

註 2： 本公司繼受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予數量係原計畫給與日之給予數量。合併後繼受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 及 102 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之流通在外認股權數量分別為 219 仟股及 688 仟股。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繼受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認股計畫：

	109年		108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43	\$ 59.2~303.4	621	\$ 62.3~319.0
本期放棄認股權	(4)	217.4	(78)	59.2~303.4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21)	241.2~295.4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518</u>	\$ 57.6~217.4	<u>543</u>	\$ 59.2~303.4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518</u>		<u>543</u>	

3.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未有認股權執行。

4.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57.6 元~217.4 元及 59.2 元~303.4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2.64 年及 3.64 年。

5.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產生之費用皆為\$0。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3,500,000，分為 3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 2,857,589，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股數：仟股	
	109年	108年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272,320	272,320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股票 視同庫藏股交易	(715)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271,605	272,320
期末庫藏股	14,154	13,439
12月31日發行股數	285,759	285,759

2.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母公司經營策略故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14,154仟股及13,439仟股，帳面金額分別為\$347,942及\$328,048，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分別為新台幣24.58元及新台幣24.41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64.70元及新台幣38.90元。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9年				
	庫藏股 交易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1,661	\$ 94,949	\$ 3,913	\$ 3,782	\$ 104,305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 影響數-子公司 配發現金股利	-	1,146	-	-	1,146
子公司收到母公 司現金股利調 整資本公積	-	5,925	-	-	5,925
認列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影響 數-子公司取 得非控制權益 股權之影響數	- (1,781)	-	-	- (1,781)	-
股東逾時效未 領取之股利 轉列資本公積	-	-	-	82	82
12月31日	\$ 1,661	\$ 100,239	\$ 3,913	\$ 3,864	\$ 109,677

	108年				
	庫藏股 交易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1,661	\$ 49,710	\$ 3,913	\$ 3,788	\$ 59,072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 影響數-子公司					
配發現金股利	-	1,146	-	-	1,146
處分子公司	-	35,475	-	-	35,475
子公司收到母公 司現金股利調 整資本公積	-	8,438	-	-	8,4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變動數	-	180	-	-	180
股東逾時效未 領取之股利 轉列資本公積	-	-	-	39	39
支付股東逾時效 未領取之股利 調整	-	-	-	(45)	(45)
12月31日	<u>\$ 1,661</u>	<u>\$ 94,949</u>	<u>\$ 3,913</u>	<u>\$ 3,782</u>	<u>\$ 104,305</u>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5) 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或酌予保留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股東紅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擬以現金分派，其餘以股票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0,651 及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5 元計 \$428,638，該項盈餘分派案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9,804 及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 元計 \$285,759，該項盈餘分派案已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7.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7,724 及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2 元，前述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十九)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5,252,723	\$ 11,964,77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09年度	國內	亞洲地區	其他	合計
積體電路	\$ 6,133,005	\$ 9,061,325	\$ 58,393	\$ 15,252,723
108年度	國內	亞洲地區	其他	合計
積體電路	\$ 5,145,958	\$ 6,633,214	\$ 185,598	\$ 11,964,770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之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5,336	\$ 3,949	\$ 2,440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3,888	\$ 2,405

(二十)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5,722	\$ 24,7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1,207	1,982
其他利息收入	611	1,291
	<u>\$ 17,540</u>	<u>\$ 27,979</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6,341	\$ 6,532
股利收入	3,473	11,498
其他收入－其他	55,126	32,688
	<u>\$ 64,940</u>	<u>\$ 50,718</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 91	\$ -
淨外幣兌換損失	(26,694)	(23,0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損失)	17,707	(19,145)
減損損失	(25,352)	(12,057)
什項支出	(970)	(970)
	<u>(\$ 35,218)</u>	<u>(\$ 55,191)</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8,122	\$ 5,340
負債準備-折現攤銷	1,412	1,291
租賃負債	1,046	1,075
利息費用合計	<u>10,580</u>	<u>7,706</u>
其他	728	1,009
	<u>\$ 11,308</u>	<u>\$ 8,715</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085,436	\$ 841,0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299,624	\$ 382,73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5,813	\$ 8,39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970	\$ 97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111,401	\$ 84,226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986,335	\$ 744,290
勞健保費用	48,483	46,474
退休金費用	30,662	28,641
董事酬金	4,806	7,326
其他用人費用	15,150	14,332
	\$ 1,085,436	\$ 841,063

1.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以不低於 5% 分派員工酬勞及 1% 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6,124 及 \$29,97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225 及 \$5,99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9 年度係依截至當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5% 及 1% 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1,804	\$ 50,6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37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6,787	31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58,591	61,37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072	4,652
遞延所得稅總額	8,072	4,652
所得稅費用	\$ 166,663	\$ 66,028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48,618	\$ 112,686
按法令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6,824)	(1,47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787	31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859)	(23,01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65,059)	-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3,870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	(36,7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378
所得稅費用	\$ 166,663	\$ 66,028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	\$ 48	\$ -	\$ -	\$ 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3	195	-	348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1,688	(700)	-	9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61	20	-	81
其他	2,224	124	-	2,348
小計	4,174	(361)	-	3,8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731)	(3,202)	-	(7,9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4,509)	-	(4,509)
小計	(4,731)	(7,711)	-	(12,442)
合計	(\$ 557)	(\$ 8,072)	\$ -	(\$ 8,629)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	\$ 48	\$ -	\$ -	\$ 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60	93	-	153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2,545	(857)	-	1,6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	4	-	61
其他	2,464	(240)	-	2,224
小計	5,174	(1,000)	-	4,1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78)	(3,653)	-	(4,731)
小計	(1,078)	(3,653)	-	(4,731)
合計	\$ 4,096	(\$ 4,653)	\$ -	(\$ 557)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62,221	\$ 381,969

5. 本公司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5年(於民國108年12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7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76,426	279,909	\$ 3.8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酬勞		1,29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76,426	281,204	\$ 3.83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497,405	280,133	\$ 1.7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酬勞		1,05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97,405	281,190	\$ 1.77

註：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員工認股權具有反稀釋效果，不予列入計算。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包含移轉數)	\$ 380,570	\$ 284,97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8,026	41,10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6,904)	(58,026)
本期支付現金	\$ 291,692	\$ 268,048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270,000	\$ -	\$ 73,235	\$ 10,067	\$ 353,30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70,000	150,476	(5,320)	(3,236)	1,211,920
利息支付數	-	-	(1,046)	-	(1,046)
利息費用	-	-	1,046	-	1,04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720)	10,410	-	9,690
租賃修改變動	-	-	(5,396)	-	(5,396)
109年12月31日	<u>\$ 1,340,000</u>	<u>\$ 149,756</u>	<u>\$ 72,929</u>	<u>\$ 6,831</u>	<u>\$ 1,569,516</u>
	短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370,000	\$ 99,932	\$ 81,191	\$ 9,957	\$ 561,08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0,000)	(99,932)	(7,956)	110	(207,778)
利息支付數	-	-	(1,075)	-	(1,075)
利息費用	-	-	1,075	-	1,075
108年12月31日	<u>\$ 270,000</u>	<u>\$ -</u>	<u>\$ 73,235</u>	<u>\$ 10,067</u>	<u>\$ 353,30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ML Inc. (註1)	"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
Elite Semiconductor (B. V. I.) Ltd. (註4)	"
Eon Silicon Solution (Samoa) Inc. (註2)	"
Eon Silicon Solutions Inc. USA	"
晶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晶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
晶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Elite Innovation (B. V. I.) Ltd. (註3)	"
上海晶豪實業有限公司(註5)	"
誠鴻電子有限公司(註6)	"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1：於民國109年5月完成解散清算。

註2：於民國108年9月完成解散清算。

註3：於民國109年3月完成解散清算。

註4：於民國109年11月辦理清算程序。

註5：於民國108年11月27日設立登記。

註6：於民國109年8月31日設立登記。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		
— 子公司	\$ -	\$ 71
— 關聯企業	6,021	5,789
	<u>\$ 6,021</u>	<u>\$ 5,860</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購買：		
子公司	\$ 3,828	\$ -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子公司購買。

3. 其他交易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收入—支援服務收入：		
—子公司	\$ 48,178	\$ 25,177
研發費用：		
—子公司	\$ 76,375	\$ 65,336
推銷費用：		
—子公司	\$ 46,797	\$ -

4. 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	\$ 296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4,409	\$ 36,572
退職後福利	432	432
	\$ 54,841	\$ 37,00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 3,969	\$ 3,969	土地租賃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八)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資產總額	\$ 13,005,217	\$ 10,478,733
負債總額	(<u>4,741,174</u>)	(<u>3,017,273</u>)
權益總額	<u>\$ 8,264,043</u>	<u>\$ 7,461,460</u>
負債資本比率	<u>57%</u>	<u>40%</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8,548	\$ 150,8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2,418	\$ 25,3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19,155	\$ 1,817,3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6,704	140,906
應收票據	-	34
應收帳款	1,505,780	1,160,173
其他應收款	94,611	79,745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3,969	3,969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551	4,494
	<u>\$ 4,464,770</u>	<u>\$ 3,206,69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40,000	\$ 27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49,756	-
應付票據	2,115	1,890
應付帳款	2,281,658	2,134,680
其他應付帳款	688,630	450,874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6,831	10,067
	<u>\$ 4,468,990</u>	<u>\$ 2,867,511</u>
租賃負債	<u>\$ 72,929</u>	<u>\$ 73,23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2)本公司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自然避險方式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2,416	28.480	\$ 3,771,208
人民幣：新台幣	125,949	4.377	551,2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7,030	28.480	\$ 1,339,414
日幣：新台幣	62,800	0.276	17,352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7,806	29.980	\$ 2,932,2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5,751	29.980	\$ 1,371,615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26,694 及 \$23,019。

F.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7,71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5,51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394)	\$ -
日幣：新台幣	1%	(174)	-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32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716)	\$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6,855 及 \$15,084；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242 及 \$2,539。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短期借款及短期票券。按浮動利率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大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按浮動利率之借款期間均短於 1 年，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立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公司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存放於銀行之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受限制之定期存款，該等銀行之信用評等均為良好，過去未發生逾期之情形，且考量整體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動，故評估發生信用損失之風險極低，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金額亦不大。

H. 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考量本公司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在本公司按擔保品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據此評估，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認列之備抵損失係屬微小。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 14,295	\$ 4,289
減損損失提列	-	10,006
減損損失迴轉	(8,582)	-
12月31日	<u>\$ 5,713</u>	<u>\$ 14,295</u>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34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49,756	-	-
應付票據	2,115	-	-
應付帳款	2,281,658	-	-
其他應付款	688,630	-	-
租賃負債	7,405	22,554	52,635
存入保證金	-	-	6,831

衍生金融負債：無。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70,000	\$ -	\$ -
應付票據	1,890	-	-
應付帳款	2,134,680	-	-
其他應付款	450,874	-	-
租賃負債	7,760	19,411	56,605
存入保證金	-	-	10,067

衍生金融負債：無。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定期存款(超過三個月以上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包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2,557	\$ -	\$ -	\$ 72,557
受益憑證	58,904	-	-	58,904
債務證券	37,087	-	-	37,0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32,418	32,418
	<u>\$ 168,548</u>	<u>\$ -</u>	<u>\$ 32,418</u>	<u>\$ 200,966</u>
金融負債：無。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3,257	\$ -	\$ -	\$ 63,257
受益憑證	53,488	-	-	53,488
債務證券	34,096	-	-	34,0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5,388	25,388
	<u>\$ 150,841</u>	<u>\$ -</u>	<u>\$ 25,388</u>	<u>\$ 176,229</u>
金融負債：無。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9年	108年
1月1日	\$ 25,388	\$ 29,650
評價調整	7,030	(4,262)
12月31日	<u>\$ 32,418</u>	<u>\$ 25,388</u>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2,418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價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4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5,388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價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4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四) 其他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新冠肺炎疫情對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整體營運活動及財務報表尚無不利之影響，惟本公司後續仍將持續關注新冠肺炎疫情之發展及其對總體經濟環境所造成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民國 98 年 6 月 18 日核准於中國大陸地區設立上海辦事處。本公司所間接設立之上海辦事處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7 日核准註銷。
2.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任何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公允價值 (註)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5,000	\$ 72,209	12.26 \$ 72,209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348	0.00 348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SBC FRN PERPETUAL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25,192	不適用 25,19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Z FRN PERPETUAL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11,895	不適用 11,895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GF RENMINBI BOND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986	58,904	不適用 58,904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urning Point Lasers Ltd. 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32,418	8.06 32,418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美元特別股-HSBC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14,303	不適用 14,303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匯豐RQFII中國固定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32,833	不適用 32,83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348	0.00 348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7,000	18,956	3.22 18,956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519	797	0.41 797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601	1,709	0.11 1,709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來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3,000	48,063	1.18 48,06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0	4,917	7.89 4,917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0	75,000	0.05 75,0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Turning Point Lasers Ltd. 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32,418	8.06 32,418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54,000	915,764	4.95 915,764

註：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金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on Silicon Solutions, Inc. USA	(1)	研發費用	76,375	註4	0.50%
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8,000	註4	0.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註4：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 註5：僅揭露新台幣2,500萬元以上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 註6：以上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交易，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 272	\$ 272	100,000	100	\$ 24,236	\$ 9,71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500,000	500,000	50,000,000	100	511,029	111,110	註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427,200	427,200	15	100	620,500	(7,22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142,400	-	-	-	(7,220)	註3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70,000	270,000	3,600,000	41.86	136,983	(13,823)	(138)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on Silicon Solutions, Inc. USA	美國	產品之設計、開發及測試	13,304	13,304	200,000	100	(1,411)	(240)	(24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69,407	69,407	10,000,000	100	21,953	(567)	(567)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61,201	59,288	7,448,960	98.01	528	(154)	(154)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產品設計業、資訊軟體服務業	80,337	80,337	8,350,000	40.93	33,883	1,642	67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日本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2,111	2,111	200	100	2,195	116	116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誠鴻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貿易業	367	-	10,000	100	367	(4)	(4) 註4

註1：外幣投資金額係按民國109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已將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予以調整。

註3：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業於民國110年2月9日取得當地主管機關之解散證明，本公司並於民國110年2月20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備註銷在案。

註4：誠鴻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31日設立登記，本公司之子公司一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11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為HKD 100,000元。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4)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晶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貨物或技術進出口；網路通信產品、存儲產品、電腦周邊產品之開發銷售、集成電路技術諮詢及服務、售後服務	\$ 2,549	(1)	\$ -	\$ 1,424	\$ -	\$ 1,424	\$ 1,224	100	\$ 1,224	\$ 4,619	\$ -	
上海晶豪實業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5,696	(1)	-	5,696	-	5,696	581	100	581	6,633	-	註6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7,120	\$ 78,021	\$ 300,00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按民國109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

註5：本公司之子公司-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2月6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修正之投資金額為USD39,485,42元，並於民國109年7月10日再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USD 2,500,000元。

註6：上海晶豪實業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11月27日設立登記，本公司之子公司——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20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為USD 200,000元。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11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台幣					142,534
-外幣	USD	25,668,309.03	兌換率 28.48		731,033
	EUR	603.15	兌換率 35.02		21
	RMB	1,266,558.74	兌換率 4.377		5,544
支票存款-台幣					7
定期存款-外幣	USD	45,500,000	兌換率 28.48		1,295,840
	RMB	124,300,000	兌換率 4.377		544,061
合計				\$	<u>2,719,155</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1.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15,789	
2. AVT International Ltd.	192,089	
3. Realtek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120,644	
4. 普聯技術有限公司	100,849	
其他	<u>682,122</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餘額5%
	1,511,493	
減：備抵損失	(<u>5,713</u>)	
	<u>\$ 1,505,780</u>	逾一年期之帳款金額為\$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138,104	\$ 133,711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	4,724,546	5,146,152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成品	1,199,284	1,178,654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途存貨	6,481	6,481	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6,068,415	<u>\$ 6,464,998</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8,771)		
	<u>\$ 5,969,644</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1)		本期減少(註1)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單價	總價			
沛訊(股)公司	100,000	\$ 30,179	-	\$ -	-	(\$ 5,943)	100,000	\$ 24,236	100%	\$ 24,236	\$ 24,236	\$ 242		24,236	權益法	無	
長風投資(股)公司	50,000,000	394,670	-	116,359	-	-	50,000,000	511,029	100%	511,029	511,029	10		511,029	權益法	無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15	627,721	-	-	-	(7,221)	15	620,500	100%	620,500	620,500	41,366,667		620,500	權益法	無	
Elite Semiconductor (B. V. I.) Ltd.	1,000	26,627	-	-	(1,000)	(26,627)	-	-	-	-	-	-		-	權益法	無	
捷誠投資(股)公司	3,600,000	147,009	-	-	-	(10,026)	3,600,000	136,983	41.86%	136,983	136,983	38		136,983	權益法	無	
Eon Silicon Solutions Inc. USA	200,000	(1,170)	-	-	-	(241)	200,000	(1,411)	100%	(1,411)	(7)	(1,411)		(1,411)	權益法	無	
		<u>\$ 1,225,036</u>		<u>\$ 116,359</u>		<u>(\$ 50,058)</u>		<u>\$ 1,291,337</u>		<u>\$ 1,291,337</u>				<u>\$ 1,291,337</u>			

註1: 本期增加及減少數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及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土 地	\$ 9,023	\$ -	\$ -	\$ -	\$ 9,023	無	
房屋及建築	635,941	505	-	-	636,446	"	
機器設備	429,694	85,605	-	2,719	518,018	"	
試驗設備	250,644	38,091	(5,459)	1,455	284,731	"	
其他設備	1,228,482	252,195	-	-	1,480,677	"	
	<u>\$ 2,553,784</u>	<u>\$ 376,396</u>	<u>(\$ 5,459)</u>	<u>\$ 4,174</u>	<u>\$ 2,928,895</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364,888)	\$ 34,055	-	\$ -	398,943	
機器設備	(352,538)	22,509	-	-	375,047	
試驗設備	(148,491)	22,333	5,459	-	165,365	
其他設備	(992,800)	220,727	-	-	1,213,527	
	(\$ 1,858,717)	\$ 299,624	5,459	\$ -	2,152,88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一般客戶：									
							\$ 1,046,635		
							451,027		
							179,359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
							604,637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2,281,658</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1,999,004	仟個	\$	15,315,84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256	仟個	(	63,118)		
銷貨收入淨額				\$	<u>15,252,723</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 156,518
加：本期進料	4,630,399
減：轉列費用	(932)
期末原料	(138,104)
轉列報廢	(10,367)
原料耗用	4,637,514
直接人工	31,883
製造費用	3,000,310
製造成本	7,669,707
期初在製品	4,013,286
加：購入在製品	5,978,635
減：轉列費用	(11,308)
期末在製品	(4,724,546)
製成品成本	12,925,774
加：期初製成品	963,140
購入製成品	7,913
費用轉入	40,118
減：轉列費用	(7,023)
期末製成品	(1,199,284)
其他	(37,586)
銷貨成本合計	12,693,052
員工績效獎金	32,469
員工酬勞	9,190
報廢原料	10,367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69,991)
營業成本合計	<u>\$ 12,675,087</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加工費		\$ 2,476,947	
折舊費用		225,295	
其他費用		<u>298,068</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合計		<u>\$ 3,000,310</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31,014	
技術支援服務費		51,599	
進出口費用		32,143	
其他費用		<u>58,398</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合 計		<u>\$ 273,154</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94,905	
勞務費		17,412	
其他費用		<u>64,527</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合 計		<u>\$ 276,844</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30,838	
攤銷費用		105,372	
研究發展費		93,010	
折舊費用		58,278	
其他費用		<u>147,589</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合 計		<u>\$ 935,087</u>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4,384	851,951	986,335	108,164	636,126	744,290
勞健保費用	7,346	41,137	48,483	7,713	38,761	46,474
退休金費用	4,296	26,366	30,662	4,241	24,400	28,641
董事酬金	-	4,806	4,806	-	7,326	7,3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94	12,456	15,150	2,680	11,652	14,332
折舊費用	225,295	81,112	306,407	319,874	72,219	392,093
攤銷費用	5,098	106,303	111,401	8,404	75,822	84,226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465人及45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4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2,344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865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2,140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665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9%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 \$ 0，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 \$ 461。(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成立審計委員會。)
- (5) 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通常之水準決定，再提報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對獨立董事得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薪資報酬。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酬金。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係依據公司薪資架構為固定薪資，包含本薪、伙食津貼及變動薪資，包含津貼(加班費、誤餐費)、及獎金(年終獎金、工作獎金)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於訂定酬金程序，本公司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關於經理人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資報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公司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另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盈虧後，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分派董事酬勞。